

文章作法

夏丐尊 刘薰宇 合编

浙

版社

文 章 作 法

夏 厚 淳 合 编
刘 薰 宇

浙江文艺出版社

1983·杭州

文章作法

夏丏尊 合编
刘薰宇

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武林路125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5.25 字数118,000 印数000,001—110,000
1983年10月第1版 1983年10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10317·81 定 价：0.39 元

序

这是我六七年来的讲义稿，前五章是一九一九年在长沙第一师范时编的，第六章小品文是一九二二年在白马湖春晖中学时编的，二者性质不同，现在就勉强凑集在一处。附录三篇，都是在校报上发表过的，也顺便附在后面。

教师原是忙碌者，国文教师尤其是忙碌者中的忙碌者，全书诸稿，记得都是深夜在呵欠中写成的。讲的时候，学生虽表示有兴趣，但讲过以后，自己就不愿再去看它，觉得别无可存的价值。只把钉成的油印本撂在书架上。

有一天，邻人刘薰宇从尘埃中拿下来看了说是很好，劝我出版，我只是笑而不应。这已是四年前的事了。去年，薰宇因立达学园缺乏国文教师，不教数学，改行教国文了，叫我把稿本给他，说要用这去教学生。我告诉他原稿不完全的所在，请他随教随修改。薰宇教了一年，修改了一年，于说明不充足处，使之详明，引例不妥当处，重新更换，费去的心思实在不少。大家认为可作立达学园比较固定的教本，为欲省油印的烦累，及兼备别校采用计，就以两人合编的名义，归开明书店出版。

本书内容取材于日本同性质的书籍者殊不少。附录中的《作文的基本态度》一篇，记得是从五十嵐力氏《作文三十

讲》中某章“烧直”过来的，顺便声明在这里。

一九二六，八，七，丐尊记于上海江湾立达学园。

目 录

文章作法(夏丏尊 刘薰宇合编)

序	I
绪 言	1
第一章 作者应有的态度	3
第二章 记事文	8
第一节 记事文的意义	8
第二节 作记事文的第一步	9
第三节 材料的取舍和整理	11
第四节 记事文的顺序	12
第五节 文学的记事文	15
第三章 叙事文	21
第一节 叙事文的意义	21
第二节 记事文和叙事文的混合	22
第三节 叙事文的要素	23
第四节 叙事文的主想	24
第五节 叙事文的观察点	26
第六节 观察点的变动	33
第七节 叙事文的流动	34
第八节 叙事文流动的中止	36

第九节 叙事文流动的顺逆	37
第四章 说明文	39
第一节 说明文的意义	39
第二节 说明文的用途和题式	40
第三节 说明文的条件	40
第四节 条件的省略	43
第五章 议论文	45
第一节 议论文的意义	45
第二节 命题	47
第三节 证明	48
第四节 演绎法归纳法和类推法	49
第五节 续前	53
第六节 证据的性质分类	56
第七节 各种议论的联络	62
第八节 议论文的顺序	63
第九节 作驳论的注意	65
第六章 小品文	68
第一节 小品文的意义	68
第二节 小品文在文章练习上的价值	72
第三节 小品文练习的机会	73
第四节 小品文作法上的注意——着眼细处	77
第五节 小品文作法上的注意——印象的	79
第六节 小品文作法上的注意——暗示的	81
第七节 小品文作法上的注意——中心	83
第八节 小品文作法上的注意——机智	85
第九节 实际作例和添削	88
第十节 分段与选题	92

附录一	作文的基本态度	95
附录二	论记叙文中作者的地位并评现代小说界的文字	99
附录三	我在国文科教授上最近的一信念	111
文艺论ABC(夏丐尊)		115
绪 言		115
一	何谓文艺	115
二	文艺的本质	116
三	文艺上的情的性质	118
四	艺术与现实	119
五	经验与想象	122
六	为人生的与为艺术的	124
七	文艺的真功用	126
八	古典与外国文艺	130
九	读什么	133
十	怎样读	136
十一	文艺鉴赏的程度	141
十二	读者可自负之处	145
十三	由鉴赏至批评	147
十四	创作家的资格	149
十五	抽象的与具象的	151
十六	自己省察	154
十七	创作家与革命	156
结 言		159

绪 言

“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做诗也会吟。”这句话虽然只指示学习“做诗”的初步方法，但中国人学习作文，也是同一的态度。原来中国文人是认定“文无定法”，只有“神而明之”，所以古代虽然有几部论到作文法的书如刘勰的《文心雕龙》和唐彪的《读书作文谱》之类以及其他零碎论文，不是依然脱不了“神而明之”的根本思想，陈义过高，流于玄妙，就是不合时宜。近来在这方面虽已渐渐有人注意，新出版的书也有了好几种，只是适合于中等学校作教科用的仍不易得；而为应教学上的需要，实在又不能久待；所以参考他国现行关于这一类的书籍，编成这本书以救急。

文章本是为了传达自己的意思或情感而作的，所以只是一种工具。单有意思或情感，没有用文字发表出来，就只能保藏在自己的心里，别人无从得知。单有文字而无意思或情感，不过是文字的排列，也不能使读的人得到点什么。意思或情感是文章的内容，文字的结构是文章的形式。内容是否充实，这关系作者的经验、知力、修养。至于形式的美丑，那便是一种技术。严格地说，这两方面虽是同样地没有成法可依赖，但后者毕竟有些基本方法可以遵照，作文法就是讲明这些方法的。

技术要达到巧妙的地步，不能只靠规矩，非自己努力锻炼

不可。学游泳的人不是只读几本书就能成，学木工的人不是只听别人讲几次便会，作文也是如此，单知道作文法也不能就作得出好文章。反过来说，不知作文法的人，就是所谓“神而明之”的也竟有成功的。总之，一切技术都相同，仅仅仗那外来的知识而缺乏练习，绝不能纯熟而达到巧妙的境地。“多读，多作，多商量，”这话虽然简单，实在是很中肯綮，颠扑不破，要想作好文章的不能不在这方面下番切实的工夫。

照上面所说的一段话，必定有人疑心到作文法全无价值，依旧确信“文无定法”，只想“神而明之”，这也是错的。专一依赖法则固然是不中用，但法则究竟能指示人以必由的途径，使人得到正规。渔父的儿子虽然善于游泳，但比之于有正当知识，再经过练习的专门家，究竟相差很远。而跟着渔父的儿子去学游泳，比之于跟着专门家去练习也不同，后者总比前者来得正确快速。法则对于技术是必要而不充足的条件，真正凭着练习成功的，必是暗合于法则而不自知的。法则没用而有用，就在这一点，作文法的真价值，也就在这点。

第一章 作者应有的态度

文章有内容和形式两方面，前面已经讲过。所谓好文章，就是达意表情，使读者读了以后能明了作者的本意，感到作者的心情的文章。应当怎样作法才能达到这种地步，这个问题包含很广，不容易；但综合起来，最要紧的基本条件却有两个：（1）真实，（2）明确。

（1）真实 文章是传达自己的意思和情感给别人的东西。倘然自己本来并无这样的意思和情感，当然不应该作表示这样的意思和情感的文章，不然便是说谎了。近来，许多青年欢喜创作，却又并不从实生活上切切实实地观察体验，所以虽然作了许多篇东西，却全同造谣一样，令人读去觉得非常空虚。“情者，文之经；辞者，理之纬；经正而后纬成，理定而后辞畅：此立文之本也。”所以作文先要有真实的“情”，才不是“无病呻吟”。所谓“真实”，固然不是开发票或记帐式地将事实一件一件地照样写出，应当有所选择；但把很微细的事物说得很夸张，把很重大的事件说得很狭小，或竟把有说成无，把无说成有，都不免成为虚空。

虽然文章是表现作者的实感，往往有扩大缩小的事实，而同一事物看大看小也随人随时不同；但这是以作者的心情作基础，不能凭空妄造。用一块钱买一件东西，是一桩很简单的

事；但因时间和各人的情形不同，有的人觉得便宜，就说：“不过花一块钱。”有的人觉得昂贵，就说：“这要一块钱呢！”心情完全不同。但都是真实的，所以没有不合理的地方。“白发三千丈，缘愁似个长。”“笔落惊风雨，诗成泣鬼神。”“朝如青丝暮成雪”，“边亭流血成海水”，这类名句所以有价值，就因它们是表现作者的实感。倘若并没这样的心情，徒然用这样笔法来装饰，便是不真实。

(2) 明确 文章要能使读的人了解，才算达到作文的目的，所以难解及容易误解的文章，都不能算是好的。古来的名文中，虽也有很深奥晦涩，非加上注解不能使人明白的，但这不是故意艰深，使人费解。所以这样有两种原因：一是它的内容本来深奥，二是言语随着时代变迁，古今不同。

文章本是济谈话之穷的东西，它的作用原和谈话没有两样。但用谈话来发表意思和情感的时候，大概是彼此觌面的；有不了解的地方，还可当场问清楚。至于文章，是给同时代或异时代任何地方的人看的，很难有询问的机会，万一费解，便要减少效用，或竟失却效用。就是谈话，尚且要力求明了，何况文章呢？

以上两种是作文的消极的条件，不可不慎重遵守。要适合这两种条件，下列几项最要注意。

(1) 勿模仿勿剽袭 文章是发表自己的意思和情感，所以不能将别人的文章借来冒充；剽袭的不好是大家都承认的，古来早已有人说过，不必再讲。至于模仿，古来却有不以为非的。什么桐城派阳湖派的古文呀，汉魏的骈文呀，西昆体的诗呀，……越学得象越好。其实文章原无所谓派别，随着时代而变迁，也无所谓一定的格式。仅仅象得哪一家，哪一篇，决不

能当作好的标准。从另一方面说，文章是表现自己的，各人有各人的天分，有各人的创造力，随人脚跟，结果必定抑灭了自己的个性；所作的文章就不能完全自由表示自己的意思和情感，也就不真实不明确了。

(2) 须自己造辞，勿漫用成语或典故 所作的文章要读的人读了能够得着和作者作时相同的印象，才算是好的，所以对于自己所要发表的意思和情感必须十分忠实。这本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第一步工夫就在用辞。用辞要适如其分，不可太强，也不可太弱，不可太大，也不可太小。从来文人无不在用辞上下过苦工夫，贾岛的“推敲”就是最显明的例。法国文豪福来培尔教他的学生莫泊三有几句名语，很可做教训。

“因为世间没有全然相同的事物，作者对于事物，要先观透它的个性。描写的时候务须明晰，使读者不致看错。这样，自然和人生的真相才能在作品中活跃。最要紧的事情就是选辞。我们应该晓得，表示某事物最适当的言语只有一个，若错了用了别语，就容易和别事物混同。”

他这段话真是至言，作者对于要表示的内容，应该搜求最适当的辞来表示它，不要漫把不适当的或勉强适当的辞来张冠李戴。因此可以说，要对言辞有敏感的人，才能做得出好文章。

晓得这一层，就不至于乱用成语或典故了。成语典故如果真和自己所要表示的内容吻合，用也无妨，但事实上很难得有这样凑巧的事情。如“暮色苍然”是描写晚景的成语，但暮色不一定苍然，若只要描写暮色就用这成语便不真实了。古人灞桥折柳以送行，本是一种特别土风，“阳关”“渭城”也是实有所指，现在这种土风已没有了，事实也不相同了，要描写别

离的情况，还用“阳关三叠”“渭城骊歌”这类的话，也便是不真实不明确。又如“莼鲈之思”这句成语，在张翰本是实有这样的情感，若不是吴人，连莼鲈的味都不知道的，也用来表示思念故乡的情感，当然不真实不明确了。用成语典故真能确切的实在不多，所以这样的错误触目皆是，非特别留意不可。

和成语典故相类似，用了容易发生错误的，还有外国语和方言。外国语除了已经通行的或真没有适当译语的以外，都应当避去，因为不懂外国语的人见了这种辞是不会懂的，已懂外国语的人见了这种辞又要感着累赘讨厌。方言非有特别理由，就是没有适当的辞可代替的时候，也不宜用，因为文章中杂用方言，别地方的人读了往往不容易明了。

(3) 注意符号和分段 符号和分段，都是辅助文章使它的意义更比较明确的。符号错误，就易使文章的真意不明，或引起误解。同一句话，因符号不同，意义就不相同。例如：

一、“大军官正擦额上的汗呢！听见了这句话，遂高声喊道：‘全胜！’”这句里“全胜！”本是大军官得意的口吻，所以用叹号（！）表出；若用问号，便是表示那大军官还怀疑别一军官的报告，并且和“遂高声喊道”几个字所表示的情调不称；若用住号（。），情调自然也不合，而“全胜”二字所表示的不过是事实的直述，再无别的意味。

二、“我爱他，是很光明的。”“我爱他是很光明的。”两句意义全不同：第一句“是很光明的”五个字是指“我爱他”这件事，第二句是指“我”所以“爱他”的原因。

一篇文章虽有一个中心思想，但仔细分析起来，总是联合几个小的中心思想成功的。为了使文章的头绪清楚，应当把关于各个小的中心思想的文字作成一段；换句话说，就是一个小

的中心思想应当作一段，而一段中也只应当有一个小的中心思想。文章的内容若十分复杂，一段里面还可分成几小段。分段的标准或依空间的位置，或依时间的顺序，或依事理自然的秩序，全看文章的内容怎样。至于每段的长短，这是全无关系的。

(4) 用字上的注意 为使文章明确和翻译外国文便利，关于第三身代名词，这几年常有人主张将“他”字依性别化分，但还没有一定主张；我喜欢单数在男性用“他”，在女性用“她”，在通性用“牠”（编者按：今作“它”）；多数则用“他们”，“她们”，“它们”。“的”字也化分成三个：(A) “的”用作代名词和形容词的语尾；(B) “底”用作后置介词，表示“所属”（编者按：目前习惯用法“底”与“的”不分，为便利读者，本文集的“底”都改成了“的”）；(C) “地”用作副词的语尾。“那”字原有“询问”和“指示”两种任务；现在也有人主张分成两个，“询问”用“哪”，读上声；“指示”用“那”，读去声。这些分别，于文的明确很有关系，虽未全国通用，但在个人无论采用与否却须一致，否则误解就容易发生。

第二章 记事文

第一节 记事文的意义

将人和物的状态、性质、效用等，依照作者所目见、耳闻或想象的情形记述的文字，称为记事文。例如：

……这一枝梅花只有二尺来高，旁有一枝，纵横而出，约有二三尺长；其间小枝分歧，或如蟠螭，或如僵蚓，或孤削如笔，或密聚如林；真乃：“花吐胭脂，香欺兰蕙。” ——《红楼梦》第五十回

案上设着大鼎，左边紫檀架上放着一个大官窑的大盘；盘内盛着数十个娇黄玲珑大佛手；右边洋漆架上悬着一个白玉比目磬，旁边挂着小槌。

——《红楼梦》第四十回

(状态)

可以敌得过代洛西的人，一个都没有，他什么都好，无论算术，作文，图画，总是他第一，他一学即会，有着惊人的记忆力，凡事不费什么力气，学问在他，好象游戏一般。 ——《爱的教育·级长》

如今长了七八岁，虽然淘气异常，但聪明乖觉，百个不及他一个！ ——《红楼梦》第二回

(性质)

那个软烟罗只有四样颜色，一样雨过天青，一样秋香色，一样松绿色的，一样就是银红的。若是做了帐子，糊了窗屉，远远的看着，就似烟雾一样。

——《红楼梦》第四十回

这就是鲛绡丝所织。暑热天气，张在堂屋里头，苍蝇蚊子，一个不能进来，又轻又亮。

——《红楼梦》第九十二回

(效用)

上面所举的例，都是记事文。所谓人和物的状态、性质、效用等都是静的，空间的这个标准全是就作者的旨趣说，所以有时被记出的虽是动状，仍是记事文，例如：

堤上虽有微风，河里却毫没有波纹，水面象镜子一般，映出澄清的天空的影。 ——《少年的悲哀》

那时候白雾越发降得重，离开房子不过十步路，便看不见那边的窗，只看见一团黑影，里面射出来一条红灯光。河上又发出种奇怪的鼾息声，冰块爆裂声。一只鸡在院子里浓雾中间喔喔的叫着，引起别的鸡也鸣叫起来了，以近及远，慢慢儿一村间只听见一片鸡鸣声音。可是四围除去河流以外，所有都寂静。

——《复活》第十七章

第二节 作记事文的第一步

记事文以记述经验为目的，未曾经验的事物当然无从记述。就是有时是根据作者的想象，而所记述的是假设的情形，但想象也不是凭空妄造，须有相当的经验作根据。因为这样，要作记事文先须经验事物，或目见，或耳闻，或参考书籍，从